

保定服装衬布厂年产新型弹性复合纤维粘合衬布 3000 万米 技改迁建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7月22日，保定服装衬布厂根据《保定服装衬布厂年产新型弹性复合纤维粘合衬布3000万米技改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新厂区位于保定市富昌乡富昌工业区，占地性质为建设用地，项目占地面积为9700m²，租赁厂房车间进行生产，迁建新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38°51'21.04"，东经115°24'6.43"。新厂区1#生产车间（为织布车间）位于厂区北侧，2#生产车间（为树脂整理车间）位于厂区西侧，3#生产车间（为退煮漂车间）、库房位于厂区南侧，办公楼位于厂区东侧中部，污水处理站在1#车间与办公楼中间，锅炉房位于2#生产车间北侧，厂区设置水冲厕所，位于2#车间北侧。

项目于2019年3月5日开工建设，2019年5月1日项目竣工并启动验收工作。

项目除180型快速树脂整理机和6台GTMax型号剑杆织机未建设外，其他设备和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因此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产能为年产新型弹性复合纤维粘合衬布2000万米。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保定服装衬布厂委托河北十环环境影响评价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保定服装衬布厂年产新型弹性复合纤维粘合衬布3000万米技改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1月19日取得《保定市竞秀区环境保护局《关于保定服装衬布年产新型弹性复合纤维粘合衬布3000万米技改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文号为竞环表[2018]101号。

项目从立项到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8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

(四) 验收范围

验收组成员签字：

李 强 刘 强 王 磊 张恒收 戴浩楠

本次是对“保定服装衬布厂年产新型弹性复合纤维粘合衬布 3000 万米技改迁建项目”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 180 型快速树脂整理机和 6 台 GTMax 型号剑杆织机未建设，相应的配套设备未安装，其他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不存在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产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两种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2、废气

①树脂整理机上浆热定型工序废气

加料过程通过加料泵将原料泵入加料罐内，管道输送进树脂整理机。树脂整理机上料罐通过管道上料，上料罐、设备进口设置密闭间，密闭间内设置集气罩，树脂整理机箱体密闭设置集气管道，树脂整理机衬布出口紧贴衬布设置集气罩，废气经过收集后进入两台树脂整理机设备之间的喷淋塔内吸收，而后进入等离子光氧一体机设备处理，经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

②涂胶工序产生的废气

粉点机配备集气罩+密闭机身生产，废气经过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SQU 高能离子共振量子协同废气处理设备，经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

③锅炉废气

项目于 2#车间西北角设置 1 台 2t/h 导热油炉，燃料为天然气，天然气锅炉配备低氮燃烧装置，锅炉燃烧废气由 1 根 15 米排气筒排空。

④烧毛工序废气

3#车间内设置烧毛机 1 台，布料迅速通过烧毛机内起到将布料表面毛烧掉的目的。烧毛废气经过喷淋塔处理后经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⑤食堂油烟

在食堂灶台上方配备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油烟，经过油烟净化处理装置处理后由建筑物内预设的内壁式专用烟道排放，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设备净化后由烟道引至屋外排放。油烟净化设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4.2 要求，视同达标，不进行检测。

3、噪声

验收组成员签字：

2
郭 刘 张 戴

本项目生产过程均在车间内完成，对主要产噪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尽量降低噪声源强，对厂房采用隔声材料，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搬迁后固体废物分为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其中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污水站污泥、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喷淋塔污泥属于危险废物。

项目使用喷淋塔处理定型工序废气，机废气处理后喷淋塔内会产生少量污泥，污泥产生量为4.9t/a，属于危险废物，运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内暂存，交由石家庄翔宇环保技术服务中心处理。项目其他固体废物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5t/a，脱水后由环卫部门处理；不合格品0.20t/a、废包装袋0.6t/a，全部外售，综合利用；生活、餐厨垃圾、办公垃圾15t/a，存放于垃圾箱，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气

经监测，生产有醛类产品时，树脂整粒机上浆热定型工序产生的废气经处理设施处理后两天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2.47\text{mg}/\text{m}^3$ ，氯化氢最高排放浓度为 $1.0\text{mg}/\text{m}^3$ ，甲醛最高排放浓度为 $3.63\text{mg}/\text{m}^3$ ，甲醇最高排放浓度为 $7\text{mg}/\text{m}^3$ ，氨最高排放速率为 $0.078\text{kg}/\text{h}$ ；涂胶工序产生的废气经处理设施处理后两天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4.92\text{mg}/\text{m}^3$ ，氯化氢最高排放浓度为 $0.9\text{mg}/\text{m}^3$ ，甲醛最高排放浓度为 $0.42\text{mg}/\text{m}^3$ ，甲醇最高排放浓度为 $21\text{mg}/\text{m}^3$ ，氨最高排放速率为 $0.015\text{kg}/\text{h}$ ；其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其他行业标准要求，氯化氢、甲醛、甲醇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氨排放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生产无醛类产品时，树脂整粒机上浆热定型工序产生的废气经处理设施处理后两天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1.97\text{mg}/\text{m}^3$ ；涂胶工序产生的废气经处理设施处理后两天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5.81\text{mg}/\text{m}^3$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其他行业标准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在负荷为30%的条件下，天然气锅炉颗粒物排放最大浓度为 $3.3\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氮氧化物排放最大浓度为 $27\text{mg}/\text{m}^3$ ，烟气黑度 <1 级；在负荷为50%的条件下，天然气锅炉颗粒物排放最大浓度为

验收组成员签字：

3
李士 刘纪 张恒收 戴浩楠

3. $0\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氮氧化物排放最大浓度为 $25\text{mg}/\text{m}^3$ ；烟气黑度 <1 级；在负荷为100%的条件下，天然气锅炉颗粒物排放最大浓度为 $3.1\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氮氧化物排放最大浓度为 $27\text{mg}/\text{m}^3$ ，烟气黑度 <1 级。验收监测期间，在低、中、高三种负荷条件下，天然气锅炉烟气排放均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燃气锅炉)要求，同时达到冀气领办[2018]177号文中燃气锅炉限值要求

烧毛工序外排颗粒物排放最大浓度为 $3.4\text{mg}/\text{m}^3$ ，最高排放速率为 $0.010\text{kg}/\text{h}$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

油烟净化设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4.2要求，视同达标，不进行检测。

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1.64\text{mg}/\text{m}^3$ ，氯化氢最高排放浓度为 $0.10\text{mg}/\text{m}^3$ ，甲醛最高排放浓度为 $0.12\text{mg}/\text{m}^3$ ，甲醇未检出，氨最高排放速率为 $0.067\text{mg}/\text{m}^3$ ，其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标准要求，氯化氢、甲醛、甲醇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要求，氨排放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要求。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最终排入保定市鲁岗污水处理厂，经检测，pH、COD、SS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要求，同时COD、氨氮、SS、总氮、总磷达到保定市鲁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 噪声检测结果

经检测，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项目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污水站污泥、生活垃圾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喷淋塔污泥属于危险废物。项目使用喷淋塔处理定型工序废气，机废气处理后喷淋塔内会产生少量污泥，污泥产生量为 $4.9\text{t}/\text{a}$ ，属于危险废物，运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内暂存，交由石家庄翔宇环保技术服务中心处理。项目其他固体废物属于一般固体废物，污水处理站污泥 $5\text{t}/\text{a}$ ，脱水后由环卫部门处理；不合格品 $0.20\text{t}/\text{a}$ 、

验收组成员签字：

李刘亿 王 张恒收 戴浩楠

废包装袋 0.6t/a, 全部外售, 综合利用; 生活、办公垃圾 15t/a, 包含餐厨垃圾, 存放于垃圾箱, 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

(5)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监测结果

企业全年排气量为 8055 万立方米, NO_x 排放量为 0.102t/a, 颗粒物排放量为 0.037t/a, VOCS (以非甲烷总烃、甲醇、甲醛计算) 排放量为 0.648t/a, 氨排放量为 0.094t/a, HCl 排放量为 0.0213t/a。企业废水年排放量为 5100 立方米, COD 排放量为 0.571t/a, 氨氮排放量为 0.0160t/a, 总氮排放量为 0.116t/a, 总磷排放量为 0.000561t/a, 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意见的要求。。

五、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 项目生产车间距最近环境空气敏感保护目标溪岸花语小区 750m, 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 建设项目按环境报告表及审批意见要求建设了环保设施; 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防治污染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等, 不存在验收不合格项,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 通过认真讨论, 认为保定服装衬布厂年产新型弹性复合纤维粘合衬布 3000 万米技改迁建项目验收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 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 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建立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台账, 定期对处理设施进行维护保养, 由专人负责。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 定期对本公司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 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验收组组长: 戴浩楠

日期: 2019.7.22

验收组成员签字:

李 刘 张 戴浩楠

保定服装衬布厂

年产新型弹性复合纤维粘合衬布 3000 万平米技改迁建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日期: 2019.7.22

成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组长	戴浩楠	总经理	保定服装衬布厂	13930887765
组员	张恒收		河北新环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18132704425
	张恒收		河北新环检测集团有限公司	18132704425
	曹生	高工	河北省保定环境检测中心	1540033811
	刘征	高工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探院	13822246920
	李	高工	保定市环境检测中心	13833015330